

# 花火

叶兆言 著



今日中国出版社

中国当代名家文库

# 花 煞

叶兆言 著

今日中国出版社

〈京〉新登字 132 号

责任编辑：黄隽青、吕晖

中国当代名家文库

花 煞

叶兆言著

\*

今日中国出版社出版

(北京百万庄路 24 号)

邮编：100037

各地新华书店发行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本

印张：12

字数：220 千字 印数：5000 册

1994 年 6 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

保定市第二印刷厂印刷

ISBN7-5072-0734-X/I · 81

定价：10.80 元

今日中国出版社



## 内容提要

《花影》被陈凯歌拿去拍电影后，叶兆言又写出了《花影》的姊妹篇——《花煞》。这部充满传奇色彩的长篇小说，气度恢宏，场景阔大，时间跨度长达整整半个世纪。

叶兆言在《花煞》中为我们塑造了一系列个性极端鲜明、内涵非常复杂的人物形象：

胡大少——梅城一大户人家的纨裤子弟，由于历史的误会，当了梅城火烧洋教堂的“暴民”首领，后被判处死刑，因此而成为梅城妇孺皆知的英雄人物。为使英雄不绝后，他的崇拜者们打通关节、买通牢卒，每三天送一名少女到死牢来“度种”。

矮脚虎——第一个使胡大少失去童贞的女人。这个曾使一条街的小伙子们几乎全部坠落的荡妇，却在一夜之间变成一名守身如玉的节妇，全心全意地为胡大少孕育他那注定要惊天动地的儿子。

裕顺媳妇——胡大少的青春偶象。后皈依洋人的基督教会。

胡天——胡大少的儿子，土匪头子。曾被政府招安，出任梅城最高军事长官。终身未娶，却使梅城百分之五十以上的风流娘们永远怀念他。

胡地——胡天的同父异母兄弟，梅城大富豪。娶妻三房，小妾十一人。奇怪的是别人在妓院里总是弄得倾家荡产，而他的办公室设在妓女院内，却招财进宝，一股银水日夜夜流进荷包里来。

一枝花——梅城名妓，胡天的红粉知己。

老鲍恩——英国流氓无产阶级，冒险家。他使梅城广大妇女谈虎色变。

小鲍恩——老鲍恩的儿子，胡地生意上的合作伙伴。他继承了老鲍恩在梅城挣下的巨大财产，却十分遗憾的未能继承父亲对女人的威慑力量。

凯瑟琳——小鲍恩的妻子，胡地众多情妇中唯一的洋情妇。

哈莫斯——英国《泰晤士报》派居远东的记者，假冒伪劣的中国问题专家，禁欲主义者兼性无能者。

陈妈——哈莫斯的女佣人兼生活秘书。

浦鲁修——英国传教士，梅城教堂神父，虔诚而又神圣的基督教主义者。他被胡天的土匪队伍作为“肉票”绑架，却用伟大的基督教精神使得一部分看守他的土匪皈依“上帝”。他的死彻底瓦解和毁灭了胡天的土匪队伍，也包括胡天本人。

这一群人物，在梅城这块特殊的土地上，演出了一幕幕令人啼笑皆非却又雄浑悲壮的活剧。

叶兆言用他那支如椽之笔，艺术地再现了二十世纪上半叶的中国——它的风土人情、历史心态和殖民地半殖民地过程。

# 叶兆言神话

(代序)

早些时候，据说有一家出版社曾以非常优厚的报酬相诱，动员名人们的太太丈夫公子小姐写写他们，后来竟不了了之了。其实千万不要小觑了这类轻松有趣的书。林语堂的三个女儿十多岁时合写了一本《吾家》，由赛珍珠作序，其言喈喈，其言噭噭，令人拍案惊奇。千古传诵的一本《论语》不就是孔子门徒日常记录圣人言行么？若是真有机会让这些名人的家人来写写他们，一定是很好玩的事。比如说叶兆言。

叶兆言十分爱他的女儿，尤其是女儿上幼儿园的时候，他几乎每天都要向同事们报告关于他女儿的童言无忌和童趣无比。相信总有一天要轮到他的女儿叶子来向大家报告关于他的“童言”和“童趣”。她会讲些什么呢？讲她的父亲如何说话，如何走路，如何写作，如何烧菜做饭，讲他如何开

## 花 熟

---

玩笑,如何练毛笔字,学电脑,讲他如何爱购买各式新潮的家用电器,讲他的嗜好、习惯,讲他们一起出门旅游……那是何等有趣呢?

兆言属于“文革”长成的一代人,但他的生活经历却是绝对平淡枯燥的。他既没有阿城、叶辛、陈凯歌他们在西南云贵雨林中的磨难,也没有张抗抗、张承志他们在皑皑北国和苍茫塞外的摔打,甚至连王安忆淮南小驻的观光也没有。他自吹自擂了不起的经历,无非是在一家街道小厂干过几年钳工、铣工。虽然这段生活平淡无奇,但对于出生于书香门第的兆言来说,无疑获得了一个接触社会下层的机会。兆言终于是幸福的,幸福在他与书的缘分。无论是在他祖父圣陶老人的客厅里,还是在他父亲那位号称南京“藏书状元”的书斋中,在别人无书可读的岁月里,他闻见皆书。从1978年开始,他读大学,读研究生,当编辑,当作家。他这一辈子没有脱开读书、编书、写书的圈套。因此,有人说叶兆言是一位从书海中走出来的作家。

读过兆言小说的人大惑不解的是:他有时那么的矜持、傲慢,贵族气十足,满卷书香,比如他的《追月楼》、《状元境》等“夜泊秦淮系列”。难道他真是一位“最后的贵族”么?有时他肆无忌惮地指出人性的卑劣、渺小与黑暗来,险阴地刻画小市民的肮脏、无赖、自私、怯懦。这时,他难道成了一位堕落的嬉皮士、一位现代社会的泼皮流氓么?他了解的恰恰是这两个社会,他能将两个社会同样表现得很真实,很深刻。至于他本人,说他是个士大夫?说他是个小市民?说他有时极其高尚,有时又极其下流?那毕竟太浅薄。不过,当

## 花 然

---

你与他轻松地聊天时，你便会发现他的渊博、他的常识与修养，同时，若周围没有女人时，他又会荤话连天。请不要误会，因为叶兆言确实是一位谦谦君子，尽管他会在男人面前说荤话，可对女同事却极其正派，不苟言笑，满嘴的仁义道德，一脸的书生模样。你只要听他给太太打电话那毕恭毕敬的样子，便可以想见了。

兆言最近在忙他的大事情，他说近来有三件大事：一、《花影》写出正由陈凯歌导摄电影；二、《花然》高价卖出；三、《叶兆言文集》即将由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。编文集又是大事中的头等大事。至于如何编法，已是费了他的不少踌躇。他就像一个玩积木的孩子一样，企图用这些老材料砌出一座新的花园来。当然了，他正可以借机对自己十多年文学创作的道路作一番回顾，作一番小结。他大致上准备将自己100多万字的作品分为五卷：《绿色咖啡馆》、《殇逝的英雄》、《枣树的故事》、《古老话题》、《爱情规则》。熟悉兆言小说的人当然知道他苦心经营为哪般。是不是为“福克纳的神话”呢？

福克纳穷毕生之精力，以15部长篇小说和几十部短篇小说纵横关联，构筑起庞大的“福克纳帕塌法世系”，被西方评论家誉之为“福克纳的神话”。我曾就兆言小说中人名、地名、事件间微妙的关系询问过他，当时，我们曾经涉及了“福克纳的神话”这个话题。我发现叶兆言是个雄心勃勃的作家，他的一切无不是有所为而作，也许，在某一个时刻，他会宣布推出一个庞大的“叶兆言神话”，给世人一个惊喜。

## 花 焱

---

今年是叶圣陶先生百年诞辰，这是叶家的大事；出版《叶兆言文集》自然也是叶家的另一件大事。难道果真是叶家“代有才人出”么？神话是不容易出现的，必须付诸辛勤的劳动。当然，还要有风水。

郭济访

(原载 1994.5.7 人民日报·海外版)

叶兆言 著



今日中国出版社



## 目 录

叶兆言神话(代序).....	1
<b>卷一：胡天胡地诞生 .....</b>	<b>1</b>
第一章.....	2
第二章 .....	32
第三章 .....	79
第四章.....	119
<b>卷二：被绑架的浦鲁修教士或葬礼辉煌 .....</b>	<b>149</b>
第一部分.....	150
第二部分.....	219
<b>卷三：梅城的哈莫斯 .....</b>	<b>269</b>
哈莫斯和《梅城的传奇》.....	270
哈莫斯混迹于中国的官场，他的天方夜谭 .....	282
哈莫斯的一次恋爱冒险，他笔下的中国妓院 .....	296
哈莫斯定居梅城，和鼠疫奋战， 爱情虚构小说《忏悔》.....	305

哈莫斯定居梅城之二， 和胡天胡地打交道，遭人勒索 .....	317
哈莫斯被勒索之二， 胡地的好朋友，重振雄风 .....	329
哈莫斯的最后结局.....	341

## 卷一：胡天胡地诞生

列位乡邻，信听好言。我中国人用心为好，名正言顺。天朝国衰败，洋鬼子来者不少，奸淫坏事太多。鬼子其形，与中国人大有不同，羊眼猴面，淫心兽行，非人也。口说入教行善，嘴说邪礼，脸面无耻，身穿人衣，行狗事，专门奸淫妇女，人人可恨。小孩子用蒙汗药迷心，再用小孩子眼心配蒙汗药迷人。见鬼子面，蒙汗药入心，男女不古，羞耻以为美事。坏事不可说也。

约初十日烧教堂，杀洋人，并打教民，务须同心戮力，群起攻之，一言既出，决不停留。各铺各户执棒一根，来者君子，不来者男盗女娼。

小西门东头人首事告白

# 第一章

## 1

一座华贵的紫呢大轿由八位轿夫抬着，在一群看热闹的老百姓簇拥下，声势浩大耀武扬威地来到了县衙门口。紧跟在八抬紫呢大轿后面的是一座两人抬的小轿子，因为没有门帘遮着，坐在小轿子上那位尖嘴猴腮的家伙，正回过头来，用傲气十足的目光和神情，打量追在后面看热闹的人群。紫呢大轿是省级行政大员出来巡视时才能享受的规格，因此这时候正在公案上打着瞌睡的董知事，被手下冲进来报讯的声音，吓得触电一般地惊跳起来。一位衙役连滚带爬地跌进了大堂，由于紧张，口吃了大半天，才哆哆嗦嗦把话说清楚。

“老爷，省城来了大——官了，”衙役跪在地上，手往外面指了指，“都——都到了门、门口。”

董知县慌忙整理了一下衣冠，率领手下诚惶诚恐地去迎接。紫呢大轿的出现可不是一件闹着玩的事。董知县不知上峰何故突然光临梅城，他忐忑不安地到了县衙门口，看见紫呢大轿放着门帘已歇在那里，坐后面小轿子上那位尖嘴猴腮的家伙，已经跳了下来，正神气活现对着守县衙门的衙役吆喝。那些衙役吃不准坐紫呢大轿里的人的来头，然

## 花 然

---

而对于眼前的这位却早已熟悉，也不太把他放在眼里。尖嘴猴腮的家伙是本县有名的无赖，绰号叫地老鼠，偷吃扒拿嫖赌，无一不沾无一不精。半年前城东赵老爷家的当铺失窃，都怀疑是地老鼠所为，赵家报了官，县里派人去捉他，竟没有捉到。谁想到士别三日，地老鼠居然敢人五人六地在县衙门口耍起威风。

“文大人来了，你们还不赶快叫县太爷出来迎接，”地老鼠板着脸，转身跑到紫呢大轿面前，把瘦骨嶙峋的手从门帘里伸了进去，缓缓地抽出一个偌大的封筒来，对衙役们扬了扬那封筒，指着封筒盖上鲜红的官印说，“看见没有，这是道台的印子，看清楚了。”他的动作有些夸张，脖子上缠着的那根又粗又黑油光光的辫子滑落下来，他随手抓住辫梢，十分麻利地一甩，脑袋一拧，辫子又缠在了脖子上。这时候，他看到了急忙奔出来的董知县，腿肚子便软了，非凡的得意一下子都从脚底下溜走了，仿佛老鼠见了猫，威风顿时矮下去一大截。地老鼠吓唬吓唬衙役还可以，见了官还是情不自禁的怕和心虚，毕竟县太爷狠狠打过他的板子。他突然有了些畏惧，眼睛不敢再看董知县，张口结舌不知说什么好。

紫呢大轿的门帘终于掀开，一个金头发蓝眼睛的洋人探出头来，对外面看了看，下了轿子，向董知县走过去。围观的人群立刻议论纷纷，群情激愤。自从梅城建了教堂和来了一对能替人治病的传教士夫妇以后，大家见了洋人已不是太吃惊，然而洋人耀武扬威地和道台大人一样坐紫呢大轿，这到底还是头一遭见到。董知县也有些忿忿不平，觉